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澄清公告

茲提述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的公告，內容有關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變更（「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若干無意文書錯誤，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澄清該公告的中文版本第2頁第三段應為如下（修訂以下劃線表示）：

「加入本公司前，王先生曾於一家國際製藥公司阿斯利康工作，任職中國區運營首席財務官。彼曾於二零一三年三月至二零一六年十月在新疆天業（集團）有限公司（其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擔任獨立董事及於二零一六年十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在研創應用材料（贛州）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新三板上市的公司）擔任董事。王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新疆財經大學，主修企業財務管理，並於二零一二年取得上海交通大學及法國馬賽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為免生疑問，上述修訂僅適用於該公告的中文版本。該公告的英文版本的相應段落為正確且維持不變。

除上述澄清外，該公告的中英文版本的所有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吳鐵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鐵先生、錢余女士及吳為忠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錢唯博士及婁健穎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辛定華先生、余梓山先生及徐立之博士。